关于《如东众意化工有限公司 1000 吨/年吡丙醚原药、4000 吨/年环丙唑醇原药及副产 400 吨/年氯化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中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>的通知》（环办〔2013〕103 号）文件相关要求，我司对《如东众意化工有限公司 1000 吨/年吡丙醚原药、4000 吨/年环丙唑醇原药及副产 400 吨/年氯化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全本公示稿涉密情况做以下说明：

因涉及企业商业秘密，全本公示稿中对部分内容进行了删除或遮蔽处理，具体包括原辅料情况、生产设备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、物料平衡、水平衡、副产物终端利用单位等涉密内容，特此说明。

如东众意化工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3 日